

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函

地址：310401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

承辦人：劉米琪

電 話：03-5916384

電子信箱：Liumiich@itri.org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0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工研能字第11500190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50019048A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委託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辦理「舊建築導入先進能源技術的應用挑戰與契機論壇」，敬邀各部會機關暨所屬單位派員踴躍參加及協助轉知訊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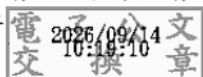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內政部建築研究所115年8月20日建研環字第1157620162號函核定「淨零建築關鍵先進能源技術應用推廣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及報名詳情，請參考附件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數位發展部、文化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、中央警察大學、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、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、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、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中央研究院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、臺



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建築學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、唐榮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民國冷凍空調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等共80筆

副本：內政部建築研究所



裝

訂

線

